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2	《关于续聘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机构的议案》		√																																																																	
3	《关于<减资注销类>变更经营范围、经营范围合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	《关于<减资注销类>变更经营范围、经营范围合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1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议案》		√																																																																	
4.02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的议案》		√																																																																	
4.03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4.04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选举实施细则>的议案》		√																																																																	
4.05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4.06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7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8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业务管理细则>的议案》		√																																																																	
4.09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本次会议按照《公司章程》和投票媒体																																																																				
本次会议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审议通过，详见2025年8月21日、2025年10月1日、2025年10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信息。全部议案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以股东大会决议审核的方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另行披露。																																																																				
二、特别决议议案：议案3																																																																				
3、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无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通过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验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决定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票出现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出席会议人员																																																																				
1、(一) 除公司股票上市所在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文)，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4、(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 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和受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 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融资融券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和持股凭证，投资者为法人单位的，还应有单位授权委托书、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4) 异地股东可以用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在书面信函上须写明股东姓名(或名称)、股东账户卡、联系电话、联系地址、邮编，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信函寄到公司的确认为准。																																																																				
2、会议时间：2025年11月5日(星期三)上午9点至下午16点。																																																																				
3、登记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三环路13-1号喜临门(浙江)工厂B楼五楼董监办/办公室、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3、公司联系人：张彩霞 联系电话：0575-85195311 联系传真：0575-85151221 特此公告。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或本人)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1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table><tr><th>序号</th><th>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th><th>同意</th><th>反对</th><th>弃权</th></tr><tr><td>1</td><td>《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td><td></td><td></td><td></td></tr><tr><td>2</td><td>《关于续聘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内部控制机构的议案》</td><td></td><td></td><td></td></tr><tr><td>3</td><td>《关于<减资注销类>变更经营范围、经营范围合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td><td></td><td></td><td></td></tr><tr><td>4.01</td><td>《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决议>的议案》</td><td></td><td></td><td></td></tr><tr><td>4.02</td><td>《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的议案》</td><td></td><td></td><td></td></tr><tr><td>4.03</td><td>《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td><td></td><td></td><td></td></tr><tr><td>4.04</td><td>《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选举实施细则>的议案》</td><td></td><td></td><td></td></tr><tr><td>4.05</td><td>《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td><td></td><td></td><td></td></tr><tr><td>4.06</td><td>《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td><td></td><td></td><td></td></tr><tr><td>4.07</td><td>《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td><td></td><td></td><td></td></tr><tr><td>4.08</td><td>《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业务管理细则>的议案》</td><td></td><td></td><td></td></tr><tr><td>4.09</td><td>《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td><td></td><td></td><td></td></tr></table>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	《关于续聘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内部控制机构的议案》				3	《关于<减资注销类>变更经营范围、经营范围合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01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决议>的议案》				4.02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的议案》				4.03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04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选举实施细则>的议案》				4.05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4.06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07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4.08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业务管理细则>的议案》				4.09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	《关于续聘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内部控制机构的议案》																																																																			
3	《关于<减资注销类>变更经营范围、经营范围合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01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决议>的议案》																																																																			
4.02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的议案》																																																																			
4.03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04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选举实施细则>的议案》																																																																			
4.05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4.06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07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4.08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业务管理细则>的议案》																																																																			
4.09	《关于修订<章程>删除<厦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一) 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11 月 3 日 (星期一) 10:30-11:30

(二) 会议召开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络平台 (网址: <https://roadshow.sseinfo.com/>)“业绩说明会”栏目

(三) 会议参与方式: 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2. 参加人员

董事长: 杜军军

董事兼副总经理: 葛晓纲

独立董事: 杨川

财务负责人: 张之炯

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周良渠

(如遇特殊情况, 参与人员可能会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 投资者若可在 2025 年 11 月 3 日 (星期一) 10:30-11:3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 (<https://roadshow.sseinfo.com/>), 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 投资者若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 (星期一) 至 10 月 31 日 (星期五) 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 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 (<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 根据活动时间, 提交本次活动或通过网络邮箱 lr@longcheer.com 向公司提问, 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 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021-61890866

邮箱: lr@longcheer.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 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 (<https://roadshow.sseinfo.com/>) 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0 月 25 日

[illegible]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 H20255752
上市许可持有人：浙江步态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申报批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二、药品具体情况

本次获得的盐酸奥布卡因滴眼液，可用于眼科领域内的表面麻醉。

截至本公司披露日，公司对该药品的累计研发投入大约为 372.64 万元人民币。

3、对公司的影响，后续安排及风险提示

本公司本次获得盐酸奥布卡因滴眼液的《药品注册证书》，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品类，有利于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药品未来的生产和销售受医药行业政策、招标采购、市场环境变化等诸多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本次获得药品注册证书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步态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5 日